



生如夏花

青春校园黑色幽默小说
草根的花样年华

刘子义 著

劉子義著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百花文艺出版社

生如夏花

青春校园黑色幽默小说
草根的花样年华

刘子义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生如夏花 / 刘子义著. —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14. 6

ISBN 978 - 7 - 5306 - 6170 - 3

I. ①生… II. ①刘…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88843 号

责任编辑: 徐福伟 孙嘉镇 装帧设计: 杨万宁

作 者: 刘子义

出品人: 刘广海

出版人: 李华敏

出版发行: 百花文艺出版社

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 300051

电话传真: +86 - 22 - 23332651 (发行部)

+86 - 22 - 23332656 (总编室)

+86 - 22 - 23332478 (邮购部)

主页: <http://www.bhpubl.com.cn>

印刷: 北京毅峰迅捷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10 × 1000 毫米 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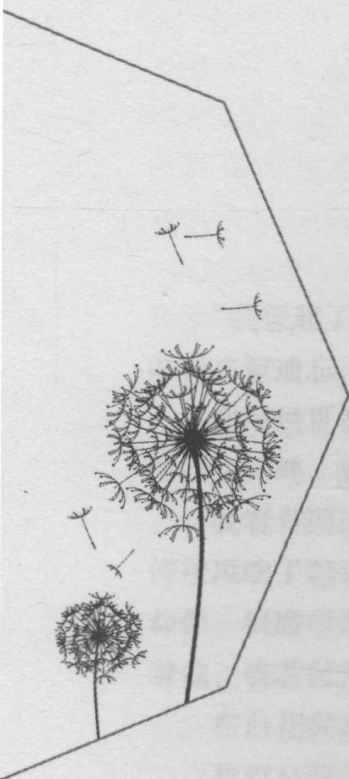
字数: 238 千字

印张: 16

版次: 2014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39.80 元



生如夏花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泛浮的时代	001
第二章	圆上行走 (1)	014
第三章	上善若水	028
第四章	圆上行走 (2)	037
第五章	伤人蜂	053
第六章	圆上行走 (3)	064
第七章	刺猬的逻辑	081
第八章	圆上行走 (4)	091
第九章	一棵树	110
第十章	圆上行走 (5)	123
第十一章	圆上行走 (6)	143
第十二章	殇	157
第十三章	圆上行走 (7)	166
第十四章	蜜蜂的尾针	186
第十五章	天花 (1)	198
第十六章	妩媚说 (1)	206
第十七章	天花 (2)	211
第十八章	妩媚说 (2)	220
第十九章	天花 (3)	225
第二十章	妩媚说 (3)	233
第二十一章	标本	235

第一章 泛浮的时代

“我想起了泛浮在生与爱与死的川流上的许多别的时代，以及这些时代之被遗忘，我便感到离开尘世的自由了。”

在绚烂夏花盛开的季节，在母校的小树林里，先哲的话醍醐灌顶般叩响在耳畔，如同春雷。

我看着顾冰清走来，心里突然塞满了他的影子。影子有些摇曳，仿佛被风吹了起来，实际上他的影子很直，宛如瘦硬的竹子，可在我眼里却像一根磨得锃亮的长矛；这也许跟他刚从部队回来有关。我就这样看着他，恍若做梦。可梦境里什么也没有，只飘飞着纷纷扬扬的白花。

在白花深处，死了的，活着的，都在时代中泛浮着……

我们只能泛浮。

一如琴翎在自杀后托梦给我，他说：“每一个经历背后，都有一个特定的时代背景。时代没有时间，一段生的历程，一个爱的故事，一个死的标签，都是一个时代。在这些时代里，我们只能泛浮着，而我选择了以死亡作为时代的签注。”

我知道，琴翎的生、爱、死的时代里有很多种选择，可他选择了殉情卫道。

“你所感知的，只是我的思想的表皮。”梦中，琴翎的表情就像在看一个玩偶，“我所经历的时代，都是浮云，都是影子。”

我好奇地看着琴翎的影子从地板上跃起，像雪花似的飘到我身上——人们常说鬼是没有影子的，可我分明看到了他的影子。当我真正揣摩透他的话时，我才知道那是他骨子里的影子，那影子不会消失，而与

他的精神融为一体了。

“是梦回现实的时候了。”琴翎将我抓在手中，像佛祖看孙猴子似的盯着我，问：“天花，是天上绚烂的夏花，还是一种传播极快的流行性病毒？”

“生如夏花，死如秋叶！”

阳光透过小树林射在我身上，将我的影子投射在地上。当顾冰清问我同样的话时，我像回答琴翎一样回答他。在大学四年里发生的一切，零零碎碎的篇章，忽然成了时代的影子；也许，这本就是一个影子的时代。

“琴翎最终选择了和海子同样的命运——自杀，是为了让那个流浪诗人的父亲苏谦永远地记住他。”顾冰清听了我的回答，轻轻叹了口气。

我听到这些时，思绪被一股说不出来的情绪给梗塞了，想从记忆中找出一些蛛丝马迹来推断冰清说的话不是真的，可我将所有记忆用一根奇妙的绳子串联在一起时，才发现这根绳子就像是童话世界里的魔杖，我就在一种被施了魔法的生活中艰难地行走着，而魔杖却握在琴翎的手里。琴翎自杀那年，我退学了，每天拖着林音给我买的绣着两朵白色桂花的拖鞋在房子里走来走去，吸成包成包的烟，构思小说的情节。我就像蜗牛似的躲在感情的壳里写，心中流淌的只是对往事的怀念。恍恍惚惚地觉得，我会这样写下去，一直到死，一直到触摸那些既熟悉又陌生的躯体时为止。有一天，苏谦来了，带着他所有的情热帮助我。我不知道他是从哪里来的，更不知道他为什么要我写《圆上行走》？那些岁月，我们一起沿着弯弯曲曲的小路寻找灵感，一起为了某段文字的精彩而兴奋，因前景的暗淡而忧伤。我就像一个瘸腿的人，找到了一根可以走下去的拐杖，渐渐地对他产生了依赖。可两周前，苏谦不告而别——拐杖折了，我又成了一个瘸腿的人。

“你写《圆上行走》是为了怀念林白！”林音双肩抖动着，眼泪簌簌流下，“那场景我还记得清楚着呢！林白说，你叫村地，有一个‘地’字，我叫林白，有一个‘白’字，合起来就是咱们学校流行的‘白地’了。你说——你说什么白地是一种信仰，爱情的信仰。”

我看着林音，眼前浮现她双胞胎姐姐林白自杀时的情景：她的身子

向前一倾，轻微地一歪头，单薄的身子仿佛被风吹起了，吹到半空，然后轻柔地一折身，落在了窗户底下一棵盛开的梅花树上，她就像一朵梅花似的点缀了春天的色彩，一抹鲜艳的红从她嘴里溢了出来，融进了所有人的眼睛里……我也想起了一些没有月光的晚上，夜空是雾蒙蒙的。我想不到林白精心布局和我在一起，却是因为林音。那些个夜晚，有些长，长得仿佛大学四年都是在那些个夜晚中度过的。一对双胞胎——我看着一个，想着另一个，心里却像塞进了一对婴儿，我颠着个大肚子，在人们好奇、嘲笑、讽刺中，渐渐地萎缩到墙角，哭了。可是，我知道这两个都是我爱的。一个走了，一个来了，一个来了，一个走了，在我的生命中反反复复地存在着，又反反复复地消失了。

顾冰清仍然说苏谦：“实际上，苏谦有一天能成为我的老丈人。”

我更加地吃惊了：“苏翊不是琴翎的表妹吗？”

“不是。他们实际上是兄妹。琴翎的母亲姓琴，苏翊还没出生就和苏谦离婚了，因为他母亲受不了苏谦一直活在他的小说里，可她却不知道苏谦根本没写过小说。离婚后，苏谦带着琴翎过，父子俩的关系一直不好，苏谦也成了流浪诗人。琴翎上大学后就发誓写小说，大四那年他写了两部书稿寄给苏谦，兑现了他给父亲的承诺：我将用三本书买断你我父子之间的关系。”

我警觉地问：“《圆上行走》是不是其中一部？”

顾冰清说：“这部书稿的初稿是我写的，我参军时将书稿给了琴翎，他用自己的生命证明了这个理论的正确性。”

阳光是从正面照过来的，刺得眼睛生疼。奢城大学的校园里一片明媚。林音趴在我的肩膀偷偷抹眼泪，她之所以要我和冰清一同到母校，就是为了证明《圆上行走》不是出自我手，我并没有怀念已经死了两年的林白。我没有悲伤，也没有触景伤情，只是喃喃地咀嚼顾冰清的话。我忽觉琴翎对苏谦的恨，其实又是最大的爱。他想在父亲的生命中占据比海子更重要的位置，所以选择了父亲一生也抹不掉的记忆——自杀，学海子。恍恍惚惚中，我仿佛又看到了那个瘦瘦弱弱的琴翎，站在楼顶上，奋力地往下跳。也许在那一刻，他唯一能想到的就是让父亲永远记住他。他用一柄最毒的刀捅进了苏谦的记忆中，成为苏谦最永恒的忏

悔，也成为永远横亘在苏谦心里的回忆。苏谦也永远不会原谅自己曾经最狂热的选择。终于有一片树叶遮住了阳光，我才能睁开眼睛。我又看到了那间小屋，我们曾经在那里度过的时光，还有心底深处最不为人知的秘密，现在就像被琴箫施了魔法似的，一个个、一件件都鲜活了起来，仿佛具有了生命。而好多深在井底的故事都变成浮光掠影的泡泡冒上来了，有的在水里无声地破裂，有的却散成了焕然蒸气。

所有的东西都是有影子的，只是有时候没有光，我们看不到。这些影子就依附在我们的记忆中，无论到了哪里，它们总是伴随着。有光的时候，它就跳出来，没有表情地矗立着，连我们自己也看不清影子究竟在想些什么，可我却能在自己的影子里感受到一些奇怪的声音。这些声音有种魔力，能将我和影子重叠，躺在冰冷的地板上、街道上，耳旁的轰鸣越来越响，在影子中间影影绰绰地飞驰着一辆车，车从我的影子上轧过……

小时候我有一个幸福的家庭。家虽然小，可我很开心，因为妈妈会给我做好吃的，爸爸会带着我躲在故事里满世界地游荡。这一切，在一场车祸中变成了只有在回忆中才能存在的影子。一个酒驾司机开着一辆卡车向我们撞来，当时我正看着一幅画着美人鱼的电影宣传画发呆。我已记不起当时发生的事情，只觉得眼前一片茫然。我没有死，可是爸爸和妈妈却在车轮子下面变得血肉模糊。我只觉得天地一阵寂寥，死一般的宁静。不知何时，耳旁开始轰响，有些若即若离的尖笑声传到我的耳朵里，悄无声息地撕裂我的耳膜。耳膜被震得发憷，仿佛惊蛰时节的蛇虫毒蝎，支棱着耳朵惊恐地望着从未涉足过的世界。我从此患上了耳鸣，只要看到美人鱼的画像，耳膜就会像猎狗似的竖起耳朵，去探寻藏在心底最不为人知的悲伤。

年过七旬的爷爷抚养了我。上高三时，爷爷去世了。我没有悲痛，因为我知道爷爷活着还不如死去。老人家自从失去了儿子，整日沉溺在对儿子的怀念中，经常从梦中醒来是老泪纵横的。老人家算是寿终正寝。我抱着爷爷的遗像在乡下像儿子一样给老人办了一场隆重的葬礼。钱不是我出的。保险公司赔我父母的钱还在银行里，存在我的户头上，

可我从未用过。那些钱少得可怜，有整有零的，仿佛人死了之后不是变成魂魄，而是变得有棱有角。我用的正是这笔钱。我想父母在泉下有知，也会感动的，我完成了他们没有尽完的孝道。爷爷走的那天，我跪了一天的灵棚。早上还是晴天，等到客人们来了，天竟变得皱巴巴的，然后就下起了雨。鞭炮声噼噼啪啪地响着，一阵阵硝烟在雾气中湿漉漉的蹿上天空，天空仿佛被罩上了一个灰色盖子。

我将城里的房子卖了，换成了钱，然后到一个小县城去复读。我最终选择了继续读书，因为这是爷爷的临终遗愿。就在这个小县城里，我认识了顾冰清、林白和林音。

我最先认识的是林音。

认识林音时，我到小县城已两三个月了。小县城的风景我描绘不出来，因为我从未认真地欣赏过。我只记得小县城里有三家澡堂。澡堂里湿漉漉的潮热，在那里待久了，身上就会生出些细小的红斑，像极了小樱桃。在澡堂里，客人们都喊我小树，我没有说真名。他们说，那棵长着樱桃的小树呢，来搓背。这时，我就会从一张放满了书本的床上跳起来，跑到雾蒙蒙的地方，寻摸到一个用梨木做成的床，铺上一层塑料纸，然后将客人按倒在床上。

当我将这些告诉林音时，我们已经相识一个小时了。一个小时前，我从澡堂里出来，浑身上下冒着一股热气。当时已是暮秋，树叶是一片接着一片落下的。落到脚上的，我就使劲地将它踢向空中，然后专注地看着它飘落。我喜欢看树叶晃晃悠悠地落下来，感觉我们好像是同病相怜的，飘落时没有可依靠的力量，风将我们吹到哪里，我们就跑到哪里。当时林音在灯下温习功课，不防被我打扰。她看见我像幽灵似的晃悠着回来，将书本合上了，说：“我发觉你是一个特奇怪的人，每天都是这个时候回来。”

“你每天都在这儿观察我？”我皱着眉头问她。

林音点了点头，眼睛里仿佛印着好几颗樱桃。我愣在那里，没想到还有人留意我。我只不过是一片再也普通不过的树叶，只能随风去留无意。我忽然看见林音手中拿着一张美人鱼的画像，我的影子便蜷伏在灯光下，仿佛受了委屈，像只狗熊似的在夜风中哆哆嗦嗦。耳旁轰的一声

响了，刺耳的声响围绕在前后左右，周遭仿佛站满了人，都在茫然地看着鲜血汨汨地流淌。我的眼前呈现出一幅血红的图案，从这图案中伸出一根舌头来，去舔舐我的脸颊——我忽然跳了起来，去掐林音的脖子。当指尖接触到她的脖子时，我发现林音的眼睛有些像母亲的眼睛，不禁松了手，身上仿佛失去了精气神，一下子委顿在地。

林音拍着胸口，让自己镇定了，发现我出了一身汗，忙将我拉起来，问我怎么了。我没有其他更好的借口向她道歉，只有将实情说了。林音听了，呆呆地站在那里。灯光将她的身子裹紧了，她看起来有些柔弱，在夜风中不胜风寒。我将衣服脱了，披在她的身上。她有些害羞，最终还是唯唯诺诺地穿在身上。她看见我胳膊上的点点红斑，便问：“你身上是怎么搞的，你一犯病，就会出红斑吗？”

“不会。”我说，开始撒谎，“我在写小说，都是虫叮蚊咬的。”

“现在还有蚊子？”她好奇地问。

“学校里没有，我住的地方有。”

“你在学校外面住？”

“是呀！”

“太美了！”她拍着手笑着说，“我都希望自己能搬到外面住，集体宿舍太吵了，还有我姐姐，跟她住在一起，还得听她唠唠叨叨的。”

“你还有一个姐姐？她也在这学校？”

“你不知道？”林音瞪大了眼睛，“咱们班那对双胞胎姐妹就是我们——你竟然连这都没有注意，是不是我和姐姐长得像，你不注意，还以为是一个人呢？”

我没注意过有这对双胞胎的存在，后来发现别人之所以不关心我，是因为我从未关心过别人。我们沿着操场转悠，她告诉一些做双胞胎的趣事，什么经常为争做姐姐而吵架了，而最终败北的却是她，因为她比姐姐晚生了三十二分钟。她说，不多不少，正好三十二分钟。我听着她断断续续地说着她那些不愉快的事情，看着学校的风景。我们发现学校后面有一片桂花林。我们跑到桂花林里，一阵风吹来，桂花像雪花似的纷纷扬扬地飘下来，我们身上都是桂花的香味，这香味在我身上停留了两天才被澡堂的气味冲淡了。我跟林音说了我在澡堂里的情景，她吃惊

地看着我，仿佛我脸上真的长出来一串樱桃。她一字一顿地问：“你真的在写小说？”

我说：“是，我只有写小说时才是我自己。”

林音拍落身上的桂花，说：“快高考了，你还是不要写了。”

从那以后，我真的不再写小说。后来我们成了朋友，她答应我不将我的事情告诉任何人，包括她姐姐。她说她现在比姐姐多了一样东西，那就是我的秘密。我说：“我在外面做事你千万别让学校知道。”

她深明大义地说：“我知道利害关系，要是学校知道了，你肯定被开除。”

后来的几个月，一直很平静。我没有上过晚自习，总是在吃过午饭后去澡堂，然后回到我在外面租的小屋。小屋很廉价，大概是我五天的工钱。小屋有股发霉的味道，好久没有人住了。有人说，这个屋子里死过人，一个高考落榜的女生在屋里自杀了，可我不怕死人。有时候，我倒希望这个漂亮的——这是我的假设——女鬼能出入我的房间，与我演绎一场《聊斋志异》里的爱情故事，可是没有。没有鬼来，倒是在几个不眠之夜我感到父母的鬼魂来了。他们的表情里都是歉意，仿佛在向我道歉。可我不会原谅他们。我在屋子里吼叫，声音尖利，第二天就有人对我说那个女鬼回来了，他们都听到声音了，劝我搬家。我只是笑，笑容里有些歉意，就像我父母的笑容。林音本来想去小屋看看的，听闻经常闹鬼后，再也没有提起此事。

通过林音，我认识了林白。这对双胞胎处得不算融洽，做姐姐的倒像妹妹，总是背着一个背包，戴着耳机听些咿咿呀呀软软绵绵的情歌，在操场里乱逛。我们基本上没有说过话，她看我的眼神，就像巴尔扎克看小资产阶级，总带着鄙夷。她应当是那种会遐想的人，因为我总是发现她趴在窗户旁看着窗外的云发呆。她看起来比林音还要瘦弱，仿佛能和自己的影子融在一起。她唯一和我说过的话就是：“你经常和我妹妹在一起？”

我没有回答她，学高老头在自己的世界里审视巴尔扎克，然后悄然退场。林白对我很不满意，常在顾冰清身边说我像别里可夫，是一个装在套子里的人，让他有机会将我从套子里揪出来。顾冰清像获得了精神

支柱的牛虻，风风火火地投向革命队伍中去，有机会就和我聊天。我们聊天的结果是，顾冰清叛变了，和我走在了一起。因为一次他去澡堂洗澡，正好是我给他搓的背。那天，我跟他说了我的境况。我倒不是为了博得他的同情，只是不想丢掉这份工作。在澡堂的雾霭中，我断断续续地说了我的事情，顾冰清的眼睛渐渐和雾霭融在了一起。我给他搓完背，他要我躺下，给我搓背。我就趴在木床上，双手抓紧床腿。我怕从床上滑下来，因为我从未趴过贴着一层塑料膜的木床上。我能清楚地感知顾冰清的手在颤抖着。我的身子被他搓得发红，看起来更像一个红透了的樱桃。

顾冰清也是一个能守住秘密的人。他从未跟林白说过。我看得出来顾冰清喜欢林白，可他有些胆怯，没向林白表白过。那个冬天，下了一场大雪，大雪覆盖了整个县城，连道路都看不清了。一个同学下自习回到住处，一不小心掉进了下水道里，出来时已死两天了。学校因此严禁学生在外租房。我搬回了集体宿舍。宿舍里有五个人，一个叫高向阳的患了神经衰弱，晚上睡不着觉，便躲在被窝里用手电筒看书。我正好睡在他的侧面，每晚都盯着他在被窝里像只蜗牛似的拱来拱去。手电光忽明忽暗，仿佛患了肺病，深夜里就像鬼火。我还是无法融入集体生活中去，甚至讨厌这种生活，除了晚上能欣赏那微弱的手电光。很快，春节来了，我陷入了孤独中。有时候，那孤独就像一幅画似的挂在眼前，我在一旁审视它，死死地盯住它；有时候，我却变成了一幅画，它在一旁审视我。我们就这样彼此照料着对方，仿佛一切都不是单体，而是成双成对地出现。我最终选择回老家守候爷爷的灵牌。老屋更加陈旧了，横梁上都结满了蜘蛛网，角落里都是老鼠屎。我花了整整一天才打扫干净屋子，然后给爷爷上炷香，找出一条还剩下三条腿的凳子坐在爷爷的对面，给他点了一支烟，我也点了一支。这是我第一次吸烟。屋外响起了鞭炮声，撕破了寂静的夜空，有几束光射向天空，在眼前一眨一眨地闪烁。没有电灯，我点了一支蜡烛。烛光中，爷爷的笑容很甜，神态也很安详，仿佛人世间的美好就像电影似的在他眼前一幕幕地上演着。我坐在那里，忽然哭了。

春节过后，只有一道忙碌的风景矗在那里，仿佛半年的时光就在那

一刹那结束了，然后是无尽的茫然。我躲在这种风景里，不再孤单，成了风景里一丝淡的云、一缕微的风，或者是一个墨体的山的影子。

那段时光在我的回忆中，变成了一道痕迹，一道让我重新体会到温暖的痕迹。无所不在的竞争，让所有的人都变得平等。我开始适应了集体生活，在一片吵闹声中静静地蹲在地上吃饭。学校虽有食堂，可没有吃饭的地方，要么在宿舍里吃，要么在外面随便择一处干净的地方当餐桌。我是在外面吃的，用一个废旧的衣橱当作餐桌。先前是一个人吃，后来入驻了顾冰清，再后来那对双胞胎姐妹也来分割我的领地。我如困兽似的将自己与他们远远隔离，好像和他们在一起的只是我的躯体，我的灵魂还在一个黑魆魆的空间里游荡着。我喜欢这样子游荡，喜欢将自己与众人隔离开来。这样我就变成了一幅画，或者一道风景，而他们只是驻足观看的游客。实际上，我的悲伤连我自己也无法触及了。时间用它的手打造了一块茧子，像隔板似的矗立在我与悲伤之间，有种无法触摸的透明的远。这悲伤是残存在我心里，只是被时间的茧子固牢在心里最深处的一个堡垒中，像一个肉瘤。我喜欢那种孤独的感觉，就像风景里的人，欣赏者永远猜不透他们在想什么，或者他们本就是有思想的人创造出来的无思想者。我知道顾冰清他们是有意识地进入我的领地，想帮助我除去耳旁时常刮起的风、下起的雨，还有晚上不知从哪里飘来的哭声。我不想接受他们的帮助，就像不甘心沦落成乞丐的人，不愿接受怜悯者的嗟来之食。学习不用提，我根本没办法安静学习。我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反正是胡思乱想。有时进入武侠小说的故事里，变成了一个冰冷的杀手，我喜欢看着敌人带着卑微的哀求跪在我面前，喜欢看着他们的鲜血染透了我的衣服。有时候，我徘徊在恐怖世界里，到处都是孤魂野鬼，我和他们一起嬉戏，一起去扰乱那些晚上不睡觉的人，甚至想方设法进入一些人的梦境中。我喜欢看着那些人从梦中惊醒，身上冒着汗——往往这时，我又变成做梦的人，在教室阴暗的角落里大汗淋漓。实际上，那段时间虽然忙碌，可我们还是经常出去散心。不论他们去什么地方，总是拉着我。我跟在他们后面，像他们的影子似的看着他们喜怒哀乐，而我却远远地置身于外。我会小心翼翼地留意他们的举动，譬如顾冰清偷看林白的眼神，林音有意无意间讥笑她的双胞胎姐

姐，林白得意地朝着我笑——这个时候，林音就会走到我身边，和我一样，变成了他们的影子。

我从孤独中挣脱出来，是林音的功劳。那次我们去郊外放风筝，风托着风筝在天上摇摇晃晃地走着。风筝没有脚，就像一个孤立无助的魂魄，风到哪里，风筝就到哪里。我看着满天风筝，耳旁忽然轰的一声，似塞进了许多声音，有汽车刹车的擦地声，有人临死前的尖叫声，有鲁迅先生《狂人日记》里青面獠牙人的讥笑声，有鬼哭声……这些声音就像子弹一样索索地蹿进我的耳朵中，扭结一起，撕咬着，就像海水、江水、湖水、溪水汹涌澎湃汇集一处。林音拖着风筝跑到我跟前，用力掰开我的手，将风筝放入我的手中。我惧怕风筝，连绳子都不敢摸，所以风筝一到我手里便忽悠一声飞远了。我抬头看着风筝，看着它渐渐远去，耳旁那些奇怪的声音陡然消失了，天空一碧如洗。

林音抿着嘴说：“只有放下，才能自在，你说是吗？”

“只有放下，才能自在——”我咀嚼她的话，看着风筝在空中变成了一个小黑点，笑了，“你说得对，只有放下，才能自在。”

后来，我的耳旁很少再有这些东西。

有段时间，顾冰清和林白都很奇怪，问我怎么像变了个人似的。我没有告诉他们，嘴角处挂着一抹回忆甜蜜往事时才有的微笑。林白很反感我的微笑，因为她隐约猜出我的微笑里有一些她不知道但林音知道的秘密，因为林音的嘴角处也经常挂着同样的一抹微笑。顾冰清跟我说，他很高兴我能从黑暗里走出来，并在端午节拉着我去他家。他家乡是个乡村，一个宁静温馨的地方。乡村的宁静是吵闹背后的宁谧。实际上，乡下根本没有断过声音，家禽的叫声、狗的叫声，还有大人喊小孩回家吃饭、妯娌之间的斗嘴、一群妇女的家长里短……可这些声音却是异常的宁谧，仿佛不是出现在身边，而是出现在心里，可以融入里面去，闹中生静。顾母很热情，她是一个瘦弱的妇女，可看起来却像很坚强。顾母做了一桌子菜，我专注地吃。顾母看着我吃饭，眼泪扑簌簌地流了出来，说：“我认你做干儿子！”

她的话不容任何人分辩。我也没有分辩。顾母一个劲地往我碗里夹菜，我哽咽着，将饭菜都送进了嘴里，使劲地点了点头。

她说：“叫干妈！”

我就叫：“干妈！”

很快高考结束了。填报志愿时，我填了“奢城大学机械系”。林音看了我的志愿，说：“你不是喜欢写小说吗？干嘛不报考中文系？”

我说：“我得养活自己。”

林音似有所悟地点点头：“写小说不一定能成功，可是——你不会不写小说了吧？”

“我一定会写。”我中肯地说，“为你——”

林音看着我，眼神里仿佛飘着一片接一片的桂花：“我帮你——我报考中文系。”

林音毫不犹豫地在志愿栏上填写“奢城大学中文系”。

当时阳光有些毒，仿佛天空里塞满了刀光剑影，我们站在走廊的背阴处，心照不宣地笑了笑。我们就这样私订终身了，心里忽然塞进了一种矢志不渝的承诺。离校后，我哪儿都没去，就住在干妈家写小说。干妈支持我写小说，家里的活也不让我操心。干爹在外打工，一年也只回家两三次，大部分时间都在外面。林音时常到干妈家来看我，给干妈带些礼物。干妈总是笑嘻嘻地看着我们在一起讨论小说的情节。我写的是武侠小说，因为林音说武侠小说好看。林白和冰清都报了奢城大学，林白报的是医学院，冰清和我一样，是机械系。暑假过得很快，幸运的是我们都被录取了。临近开学，林白和冰清提前去了学校。我和林音到开学时才去。林音不想提前去，因为她不想和林白一起去。而我则是为了学费。房子卖的钱只够交学费的，生活费还没有着落。干妈说供应我，可我知道冰清的学费还是东拼西凑的，我不能用干妈的钱。后来，我又回到了县城，干起了老本行，在一家叫华清池的澡堂做搓背工。临去奢城前，回了老家一趟，给爷爷上了坟，然后随便找个方位给爸爸妈妈磕了几个头，跟他们说永远也不会回来了。

奢城大学是奢城唯一的综合性大学，医学院和本校就像一张脸上的两只眼睛，中间隔着一条街道，形成了两个院落。刚到奢城大学，便见主干道上搭了十几个帐篷，上面写着各系的名字。帐篷里的电视放着不

同的节目。工美系的帐篷前围着好多人，正播着他们自编自导自演的服装表演，学生们在舞台上学着模特们扭动着腰肢，像极了母蜂。刚到机械系的帐篷前，便有师兄来接，将我的行李存放在棚子里，写上我的名字，又回头在记事本上写着“又一个西瓜”。一个女生从远处走来，接我的师兄嬉皮笑脸地站起来，递给女生一瓶水。那女生笑咪咪地接了，喝了一口水说：“有多少西瓜了？”原来他们接一个新生的代价就是一个西瓜。那女生看我的眼神怪诞，仿佛我变成了一块又鲜又甜的西瓜——她嘴角处的口红被水沁湿了，顺着下颌流了下来。我从口袋里掏出一块纸巾递给她。她羞涩地接了，说这个小伙子挺机灵的，要师兄告诉我学校的一些趣事。师兄就滔滔不绝地说了一些我必须掌握的资料，说是奢城大学的特产。

我皱了皱眉：“特产？”

“是。”师兄说，“咱们学校中文系有三大定律，都是关于爱情的，一个是‘白地’，也就是处女地——”他说着又扫视了女生一眼，“意思是，爱情是信仰；一个是‘圆上行走’，考据是徐志摩的《再别康桥》：我赤裸裸地来，我赤裸裸地走，不带走一片云彩；一个是‘爱情与吸烟=双胞胎’。这三个定律并称为中文系引以为豪的三大经典理论。”

我将这些话告诉了林音。林音说她一来学校也听说了，而且中文系查教授专门研究“圆上行走”和“双胞胎”理论，并为此特招获得“奢城作文大赛”特等奖的颜鸣鸿帮他研究“双胞胎”理论，却想不到“双胞胎”理论的创造者正是颜鸣鸿的兄长，这使颜鸣鸿成了继康熙、雍正之后的乾隆，天下盛世并非是他一朝之力。

我们说着说着，不禁哈哈大笑。我问她什么时候来的，她说比我早来八个小时。我问她这八个小时在干什么。她说一直在找我。“可是，我找不到你！”她口气里有些伤感。当时我们在花园里，周围都是人，时不时地从我们身旁穿过，我只能见缝插针地跟她说些悄悄话。

我说：“你干吗呢？至于吗？”

林音幽怨地看了我一眼：“至于吗？你可欠我一个承诺呢？”

我说：“你放心——我一定会写小说的。”

林音开心地笑了：“那我就放心了，好了，我不陪你了，我要到医

学院找我姐姐。她到好几天了，我还没见到她呢！”

我说：“难道我比你姐姐还重要？”

林音没有回答，转身走了，刚走两步，又回头朝我莞尔一笑。我也笑笑，看着她走远了。

我刚回到宿舍，准备收拾床铺和行李，这时顾冰清回来了。我们分到一个班，住在一个宿舍。我看得出来，冰清好像有心事。我问他怎么了，他看了看窗外，神秘秘地说：“你刚才是不是和林音在一起？”

我说：“是。”

“你和林音的关系亲密吗？”

“你知道的呀！我们是好朋友。”

“帮我做一件事。”顾冰清眼睛里仿佛盛满了水，“帮我追林音的姐姐？”

“林白。”

“是——是林白。”他昂起头，坚定地说。